

证券代码：601218

证券简称：吉鑫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0-014

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
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20】0411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3）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对《问询函》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回复。鉴于《问询函》部分回复内容尚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，为确保回复内容准确和完整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将延期回复《问询函》。延期期间，公司将继续推进《问询函》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、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，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、媒体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五月八日